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相關單位選課說明(2-4 年級)

1.有關選課注意事項請詳閱選課須知。

2..各學制學生每學期所修學分數均以 28 學分為上限，大學部一、二、三年級不得少於 10 學分，四年級不得少於 9 學分。專科部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每學期不得少於 12 學分。

3.體育課程選課注意事項(上游泳課學生請自備泳帽、泳鏡、泳衣、泳褲)：(承辦單位：體育室)

(1)體育課程區分為：共同必修課程與共同選修課程。因課程名稱及學時、學分不同，必修課程與選修課程不得相互抵免。

(a) 共同必修體育課程：每學期應修習一門必修課程，每門課程 0 學分 2 學時。為四年制一、二年級和二年制一年級必上課程，**無需上網選課**。(若重修時，上學期必修請修上學期開的必修課，下學期必修請修下學期開的必修課，上下學期必修課無法相互抵免)

(b) 共同選修體育課程：為四年制三、四年級及二年制二年級開課。每門課程 1 學分 2 學時，每學期可選修多門課程，但**需修不同項目**，如重複修習者，課程，成績、學分不予承認。(例：三上修羽球一；四上不可再修羽球一)

(2)體育課開課代碼公佈於體育室網站→體育課表 (<https://opes.ncut.edu.tw/p/412-1005-178.php?Lang=zh-tw>)。

(3) 開學人工加退選只辦理以下身份的同學：(1)延修生 (2)衝堂生 (3)復學生。以上身分學生，請至運動場鹿鳴台 B1 辦公室洽詢辦理，其餘同學**請線上辦理**。

(4) 欲轉上體育特殊班之條件：

(a) 身心障礙及患有重大疾病運動不便之學生(請持身心障礙手冊辦理)。

(b) 因意外事故受傷需長期復健之學生。

(c) 近期接受手術而待復健之學生。

(d) 患病體弱之學生。

(e) 其他不宜參加劇烈運動及慢性疾病之學生。

(f) 有身孕者。

以上 b 至 f 需提出六個月內之行政院衛生署評鑑合格區域級以上醫院證明書，並至體育室填寫體育特殊班申請表及攜帶診斷證明(影本)即可申請。體育特殊班上課時間為開學期間每週三 16 時至 18 時，上課地點請洽體育室辦公室。

(5) 適應體育課程(選修課)，無法線上選課，請於加退選期間至體育室辦公室(運動場鹿鳴台 B1)填寫申請表。

(6)體育課必修有分學制：四技大一、大二體育為必修；二技大一為必修。體育(一)為大一上學期開課；體育(二)為大一下學期開課；體育(三)為大二上學期開課；體育(四)為大二下學期開課。

(7)如預選有任何問題，請至運動場鹿鳴台 B1 或洽(04)-23924505 轉 5602、5610。

4.基礎通識課程與微積分選課請注意：(承辦單位：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基礎通識課程(國文、歷史與文化、憲法與民主、音樂鑑賞、藝術鑑賞)及微積分課程，選課請洽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分機 2250)。

除延修生及國文外，在校生不得跨部選課。

5.博雅通識領域課程選課注意事項：(承辦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通識領域選課相關資訊公佈於博雅通識教育中心網頁及國秀樓 5 樓博雅通識教育中心公佈欄。

(1) 四技必修博雅通識課程共分三大領域：人文藝術領域、社會科學領域、自然科技領域。通識課程之領域及課程名稱表示範例：通識人文藝術領域(歌唱的藝術)。

(2) 105 學年度起日四技入學學生(或轉學生、復學生等依 105 及以後之學年度學分計畫表修課者)，大二起應於通識課程三大領域中，每一領域至少修習各一門課程，且**合計至少 10 學分**，始得畢業。

(3)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通識領域課程採網路加退選作業，重修或補修通識領域課程請詳閱博雅通識教育中心公佈之加退選注意事項(公佈於國秀樓 5 樓博雅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外公佈欄，或博雅通識中心網站：<http://liberal.ncut.edu.tw/bin/home.php>)。

(4) 如有任何問題，請至國秀樓 5F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或洽(04)-23924505 轉 5201。

6. 勞作與社會服務教育之社會服務教育課程：(承辦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勞作與社會服務教育之社會服務教育課程採網路加退選作業，加退選時間為 9 月 12 日 9 時至 9 月 18 日 23：59 止，人工加選時間為 9 月 19 日 8 時至 13 時前於博雅通識中心(國秀樓 5 樓)辦理。勞作教育課程欲加選請至博雅通識教育中心。選課事宜請洽國秀樓 5 樓博雅通識教育中心(分機 5202、5203)，或勞作與社會服務學習網：<http://servicelearning.ncut.edu.tw/bin/home.php>)。

7.「大一英文」及「英文聽講」及「英檢輔導 A 課程」選課注意事項：(承辦單位：語言中心)

(1) 重補修「大一英文」及「英文聽講」之同學請注意⇒採網路加退選！

請依原修班級之同級別至校務行政-學生篇辦理網路加退選，規則：若 A 班重補修；僅能選 A 系列班級，若 B 班重補修；僅能選 A 或 B 系列班級，若 C 班重補修；僅能選 B 或 C 系列班級，若 D 班重補修；僅能選 C 或 D 系列班級，若 H1 班重補修；僅能選 A 系列班級，若 H2 班重補修；僅能選 A 或 B 系列班級，若 H3 班重補修；僅能選 C 或 D 系列班級。不得下修，違者取消其修課資格。詳細情形請查詢本校語言中心網頁。

(2) 申請英文畢業門檻補救教學課程(英檢輔導 A 課程)需先將英檢成績單(日四技 2 張;日二技 1 張)上傳「校務行政系統學生篇/畢業門檻/英檢輔導資格登錄」，並下載審核資料 E-mail 至語言中心(lgc02@ncut.edu.tw)，英檢成績皆未達初級標準者尚需參與並通過規定測驗，審核通過達選課資格，於加退選期間進行網路加退選作業。繳交成績單電子檔與參與規定測驗自即日起至**111 年 9 月 8 日**止受理。請需修習**111-1**英檢輔導 A 課程的同學及早作業(日二技同學一下可選修；日四技同學二下可選修)。

8.課程說明如下：(承辦單位：課務組)

(1) 所選課程已修「及格」，依規定刪除已選科目。

(2) 課程「衝堂」：

①選修科目上課時段與必修科目衝堂，依規定刪除該選修科目。

②如欲重修之科目上課時段與本班必修課衝堂時，請同學在加退選期間上網列印重修調班單。

③兩門選修衝堂時，請同學自行於加退選期間擇一退選。